广州航新航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申请银行授信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,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广州航新航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公司")于2024年 8月27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四十四次会议,审议通过了《关于申请银行授信的议案》,同意公司视生产经营需要向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分行、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申请授信额度。具体情况如下:

银行名称	申请授信额度	授信期限	融资方式
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分行	5,000万元	一年	综合授信
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	6,000万元	一年	综合授信

以上授信额度不等于公司的实际融资金额,实际融资金额应在授信额度内以银行与公司实际发生为准。董事会授权董事长全权代表公司签署上述授信额度内的全部文书。

特此公告。

广州航新航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四年八月二十八日